

泉州市鲤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文件

泉鲤农〔2024〕1号

签发人：潘旭洋

泉州市鲤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及省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。报告全文包含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报告的电子版可在

“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下载(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)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,请与鲤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联系(地址:泉州市鲤城区庄府巷24号4号楼五楼;电话:0595-22355825;邮编:362000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3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条,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1条,政策、规范性文件类信息1条,规划计划类信息1条,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3条。对照2023年第三方评估指标要求,逐项自查整改,补短板堵漏洞,确保各项评估指标得到落实。加大涉及民生信息公开力度,及时公开涉农补贴领域信息和资金实际发放结果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3年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1件,已按时依法办结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加强政府信息管理,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,认真做好政府信息的登记、分类、统计、保存,2023年向档案馆、图书馆移交政府信息纸质全文6件、电子全文6件。

(四) 平台建设情况

不断加强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,充分运用线上线下平台持续加大公开力度、深化公开内容,在认真做好农水局线下政务公开栏的信息公开基础上,主动向社会公开“三农”

信息、涉农、水、渔业、河长制等宣传及农业“五新”推广等相关信息，切实回应群众对农水工作的信息需求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岗位职责，专人负责，积极组织人员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，不断提升业务能力，保证政务公开网站信息及时完整地更新，并对不足之处进行及时修正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规范发布行为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52.546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1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1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1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：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建设需进一步加强，信息公开人员整体的专业化、理论化水平不高，处理公开具体工作中复杂问题办法不多，对政策的把握能力有待提高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结合工作实际，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，定期主动公开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信息，进一步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泉州市鲤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

2024年1月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抄送：区政府信息公开办。

泉州市鲤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

2024 年 1 月 9 日印发
